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024年4月25日通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总部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出席董事15名，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李剑锋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将各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股本 3,686,361,034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4,908,882.72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3.56%。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分配后，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合规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公司《反洗钱 2023 年度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风险管理与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报告》，对经审计的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风险控制指标相关报表无异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体系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度自营投资业务规模的议案》，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战略以及风险控制指标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自营业务管理、风险管理等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在以下额度内确定、调整 2024 年度公司自营投资规模：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7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含买入返售）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300%。公司实施自营投资过程中如果发生情况变化，需要调整上述额度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调整并予公告。在下次授权前，本次授权一直有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与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玲、孙隽、成晋锡、李雪回避表决。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肖玲回避表决。

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与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查成明回避表决。

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持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若发生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的情况，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原则与其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相关修订内容自股东大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等有关条款之日起生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

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陈玲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赵贵成先生因到龄退休不再继续担任首席风险官，同意聘任刘建玲女士为公司首席风险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陈传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传明先生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正式接替李心丹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履职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各位董事分别回避本人薪酬考核事项的表决。

各位董事薪酬考核事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

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

公司总裁、董事夏宏建先生的薪酬考核事项，其本人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事项的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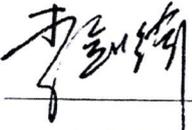
三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授权董事长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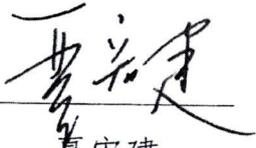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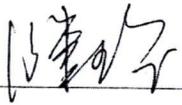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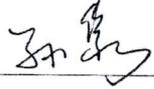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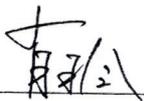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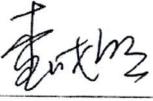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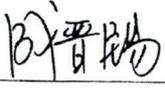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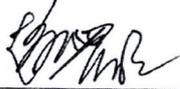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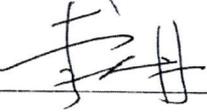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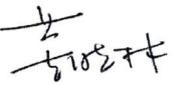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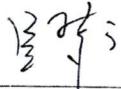
董事长：   
李剑锋

董 事：     
夏宏建 陈 玲 孙 隽

    
肖 玲 查成明 毕 胜

    
成晋锡 薛 勇 李 雪

    
赵曙明 李心丹 王 旻

   
董晓林 吴梦云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